

证券代码：836091

证券简称：金联星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 自查报告补发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0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以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即2020年6月21日至2020年12月21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

公司未能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披露《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经与主办券商沟通后，现补充披露，公司对未能及时披露的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杜绝此种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湖南金联星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日